关于调整玻璃期货合约交易手续费

标准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18〕214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结算细则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自2018年6月25日晚夜盘交易时起，玻璃期货合约日内平今仓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6元/手。

特此通知。

 郑州商品交易所

 2018年6月22日